

郴桂3标临时用电低压杆线安拆服务采购

招标公告（第二次）

1、湖南路桥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桂东至新田（宁远）高速公路郴州至桂阳段工程 GXTJ-3 标项目部（以下简称郴桂 3 标项目部）对承建公路施工项目工程所需的临时用电低压杆线安拆服务采购，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符合招标要求的单位前来投标。

2、本次临时用电低压杆线安拆服务采购 招标为 1 个包件。

3、投标人要求

(1) 投标人必须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及以上、安全生产许可证、特种设备操作证（低压电工等）等所有为满足该服务合法施工所需的资质证件。

(2) 本服务工程所需的全部材料、设备，均由投标人负责采购；投标人提供的设备材料需满足国家、交通部及行业相关标准要求，临时电设计、临时用电设施安拆须满足相关单位验收要求；

(3) 投标人应确保招标人临时用电低压线路以最优线路设计安装，电力安装过程中的一切协调、安全问题由投标人负责。

(4) 自招标人通知投标人某个单位工程可以开始施工之日起，7 天内完成验收通电。若超过 7 天未验收通电，自第 8 天开始延迟通电处罚 1000 元/天/台，提前通电不设奖金。后期单位工程低压线路拆除须在 7 周内完成，延迟拆除处罚 1000 元/天/台，提前拆除不设奖金。（投标人可自身情况填写提前完成验收通电时间，此项指标作为本次招投标加分项）。自招标人通知临时用电可以开始拆除之日起，7 日内必须完成拆除。临时用电后期拆除要求将临时用电恢复至未安装状态。

工程验收完工后，投标人需一次性将电器元件合格证以及通电验收资料等一次性移交招标人。

(6) 招标人存在工期影响或根据负荷调整导致采购数量型号有较大差异变化的可能性，投标人予以理解并接受。

4、投标人资质要求：

(1) 中国大陆境内合法注册的，具有生产经营、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和纳税

人身份的设备供应商（须提供营业执照），注册资金不应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具有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2) 投标人必须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及以上、安全生产许可证、特种作业证（低压电工等）等所有为满足该服务合法施工所需的资质证件；

(5)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材料需满足国家、交通部及行业相关标准要求，临时用电设计、临时用电设施安拆须满足相关单位验收要求；

(6) 2022 年至今，无因安全质量问题被交通部或省级交通或行业主管机构通报（已整改完成并同意继续使用的除外）；

(7) 投标人具有临时用电低压杆线安拆经验，具有高速公路临时用电安拆施工经验的单位优先；

(8)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母公司的同级别分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或两个以上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投标。

5、投标人履约信用要求：

(1) 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2) 2022 年至今，招标人未收到投标人在其他招标项目物资投标中提供虚假物资或违规违纪处于被取消投标资格举报。

(3) 2022 年至今，招标人未收到与投标人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举报。

(4) 2022 年至今，招标人未收到投标人在合同中严重违约，企业未处于禁止或取消投标状态举报。

(5) 投标人银行信用等级、纳税信用等级、历史合作信誉良好，无在本项目或湖南路桥其它项目存在合同失约行为。

6、符合以上投标资格要求且有意参加单位，需在“湖南路桥电子招投标采购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交易平台”）门户网站点击“注册及 CA 管理”，按要求完成注册后方可报名及递交以下资格审查资料（一个 PDF 文档）；投标人办理完成 CA 数字证书后方可开展全流程电子招采活动，具体办理可咨询门户网站下方电话及 QQ。

(1) 投标申请书（需盖公章）、投标人信息表（需盖公章）、投标人开票信息（需盖公章）。

(2) 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三级及以上证明，安全生产许可证、特种设备操作证（低压电工等）等所有为满足该服务合法施工所需的资质证件。

(3) 近3年同类型业务在省级或国家级高速公路、铁路、市政项目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100万元或累计合同金额不低于200万元的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供货合同等证明资料复印件，原件备查）。

(4)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如委托他人参加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需盖公章）、单位介绍信（需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需盖公章）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7、投标申请书递交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递交，递交投标申请书时间为2026年1月22日9:00时至2026年1月26日17:30时（以电子交易平台接收时间为准），逾期递交视同放弃资格。

8、资质审核：采购人将对所有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提交报名申请的单位进行审核，审核后，向所有投标报名的单位发出投标报名审核结果通知，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审核通过的单位发布招标文件。

9、其他说明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通过“湖南路桥电子招投标采购交易平台”（<http://zc.hnrb.cn:5199>）开展招投标活动，注册时请先查阅门户网站>帮助中心>操作指南中《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参与投标过程中遇到的平台问题可拨打门户网站下方技术支持电话。

10、评标过程中，我司将在必要时派员前往贵公司进行考察，届时请予接洽。

11、评标地点：湖南省郴州市桂阳县春陵江镇湖南路桥郴桂3标项目部

招标人地址：湖南省郴州市桂阳县春陵江镇湖南路桥郴桂3标项目部

联系人：侯自亮

电话：17607380862

附件1、投标申请书、投标人一般情况表、投标人开票信息

湖南路桥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桂东至新田（宁远）高速公路郴州至桂阳段工程

CGJ-3标项目部

2026年1月22日

